

证券代码：002724

证券简称：海洋王

公告编号：2026-044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应收款项债务重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加快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明之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之辉”）应收账款回收，促进现金流回笼，于2026年8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应收款项债务重组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债务重组概述

明之辉于2022年9月与项目代建方景洪市城市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景洪城发”）签署《景洪市“两江一城”城区夜经济基础设施智慧化及节能改造项目EPC总承包》。该项目已经《景洪市人民政府关于景洪市夜经济基础设施智慧化及节能改造项目的批复》（景政复【2022】283号）批准，授权景洪城发全权负责项目实施。

为加快应收账款回收、防范经营风险、优化公司现金流，经三方充分沟通协商，明之辉拟与项目实际债务方景洪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下简称“景洪住建局”）、代建方景洪城发共同签署《债权债务（确认）清偿协议》，落实债务偿付安排。明之辉预计与相关债务人进行债务重组涉及的债权金额不超过189,107,700.00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6.83%。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债务重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债务重组对方的基本情况

1、景洪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次债务重组的债务方，系项目的实际业主方

机构地址：景洪市么龙路16号附1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53280157185902X0

2、景洪市城市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本次债务重组的代建方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云南省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景洪市清泉路 13 号俊都五金建材城
33 幢 5 楼

法定代表人：董玉林

注册资本：13,010.32 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2801568822074Y

主要股东：景洪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固体废物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环境应急治理服务；公共事业管理服务；城乡市容管理；共享自行车服务；家政服务；居民日常生活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停车场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包装服务；乡镇经济管理服务；农业园艺服务；园艺产品种植；市政设施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物业管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机械设备租赁；卫生洁具销售；生活垃圾处理装备销售；花卉种植；再生资源销售；土地使用权租赁；房屋拆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餐厨垃圾处理；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供电业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经核查，景洪住建局、景洪城发均与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债务重组方案及债务重组协议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甲方（债务方）：景洪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乙方（代建方）：景洪市城市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丙方（债权方）：深圳市明之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二）债权债务确认

甲乙丙三方一致确认：甲方就本协议项目应付丙方款项 187,107,7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亿捌仟柒佰壹拾万零柒仟柒佰元整）。为加快回款、降低坏账风险，丙方同意给予债务方优惠，豁免应收款项合计 47,276,900.00 元（大写：人民币肆仟柒佰贰拾柒万陆仟玖佰元整）。

（三）清偿方案

本协议签订后，甲方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丙方人民币 70,00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柒仟万元整）；上述款项支付完成后，剩余欠款 69,830,800.00 元（大写：人民币陆仟玖佰捌拾叁万零捌佰元整），甲方最迟于 2027 年 12 月 31 日前向丙方足额支付完毕。

四、本次债务重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债务重组有利于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加快资金回笼，降低应收账款回收风险，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重组方案确定清晰的款项支付安排，能够有效提升资金回收确定性与回收效率，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积极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债权债务重组事项能否顺利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若本次债务重组顺利实施，未豁免款项全部收回，将对公司后续的利润总额产生正面影响。相关会计处理及影响金额，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五、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